镇平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27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GK-2026-49

2、项目名称：镇平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436000.00元

最高限价：1436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镇财采购GK-2026-49-1	镇平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一标段	1080000.00	1080000.00
1	镇财采购GK-2026-49-2	镇平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二标段	356000.00	356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采购救护车四辆，车载医疗急救设备四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2资金情况：已落实；

5.3质量要求：一标段：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并配合车辆进行车贴拉花上牌、审验。如不能按时上牌、审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并给予采购人补偿；

二标段：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

5.4交货期：一标段：签订合同之日起45日历天；

二标段：签订合同之日起45日历天；

5.5 交货地点：镇平县人民医院；

5.6 质保期：一标段：底盘（含发动机、变速箱、驱动系统、制动系统、转向系统、车身等）质保期：3 年或行驶里程 10 万公里(两者以先到为准)，医疗舱（含舱体结构、内饰、座椅、门锁等）质保期：2 年；车载信息化系统（车载终端、监控、调度通信等）质保期：硬件不少于 3 年，软件在授权期内免费升级维保；

二标段：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8 其他资格要求

一标段投标人其他资格要求：

投标人所投救护车应列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目录清单》；

二标段投标人其他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要求的相应经营/生产资格：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产品生产企业的，可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投标产品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按照法规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国家不强制要求办理注册/备案的产品，可不提供。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本项目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3）供应商须自行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本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开标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5）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7）监督人信息：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镇平县人民医院

地 址：镇平县玉神路南段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136337765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 1 号楼 A 区 12 层 1202 号

联系人：方先生

联系方式：0377-63767712/184388880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方先生

联系方式：0377-63767712/18438888066